

证券代码：002932

证券简称：明德生物

公告编号：2025-024

武汉明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授权董事会制定中期分红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武汉明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于 2025 年半年度或三季度结合当期净利润进行现金分红，以公司总股本扣除利润分配方案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公司回购专户上已回购股份后的总股本为基数，派发现金红利。

相关风险提示：

上述利润分配计划不构成利润分配承诺，有未能实施中期现金分红方案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为进一步提高分红频次，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定 2025 年中期分红安排如下：

一、2025 年中期分红安排

公司拟于 2025 年半年度或三季度结合当期净利润进行现金分红，以公司总股本扣除利润分配方案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公司回购专户上已回购股份后的总股本为基数，派发现金红利。具体计划如下：

1、分红条件

当公司满足下列条件时公司方可实施中期现金分红：

- 公司当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
- 公司现金流可以满足正常经营和持续发展的需求且未来未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

2、分红金额上限

公司当期现金分红金额以当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上限。

为简化分红程序，董事会拟提请股东大会批准授权，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决议在符合利润分配条件下制定具体的中期分红方案。上述利润分配计划不构成利润分配承诺，具体以届时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方案为准。

二、审批程序及相关审核意见

本议案已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武汉明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 年 4 月 25 日